

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国民技术”）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3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6日以电子邮件并电话通知的方式送达，本次应参加会议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孙迎彤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确定H股全球发售（包括香港公开发售及国际发售）及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逐项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文件及授权的议案，同意关于公司H股全球发售（包括香港公开发售及国际发售）及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上市”）的相关安排，包括但不限于：（1）刊发、签署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文件；（2）处理H股发行程序及相关事项；（3）授权相关人士按相关决议处理与本次发行并上市有关的具体事务等。

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根据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于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



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草案）》进行修订。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章程（草案）〉修订对照表》以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草案）》。

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根据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公司拟分别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1亿元整，期限为1-2年的综合授信额度；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5千万元整，期限为1年的综合授信额度。申请的授信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贴现、保理、保函、开立信用证、进出口押汇、打包放款、归还他行借款、本外币代付、订单融资、出口信用保险项下融资等。具体金额、期限、币种、品种、用途等以银行最终审批结果为准。

同时，授权公司总经理或总经理授权的有权签字人签署与综合授信额度相关的法律合同及文件。

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九日